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科

编号：临 2018-59 号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承接资管计划所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份承接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接其所控制的“平安期货安盈【20】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东阳光科的全部股份；

2、本次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总数发生变化，也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承接情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9 日期间通过平安期货安盈【20】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38,208,307 股。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暨通过定向资产管理方式购买公司股份的公告》（临 2015-30 号）、2015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15-33 号）、2015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购买公司股份完成的公告》（临 2015-50 号）。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实业的通知：平安期货安盈【20】号资产管理计划即将到期，到期后不再续期，基于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深圳东阳光实业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承接平安期货安盈【20】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38,208,307 股，交易均价为 7.58 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平安期货安盈【20】号资产管理计划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转由深圳东阳光实业直接持有。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承接前，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607,026,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2%，其中深圳东阳光实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4,686,58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6.70%，通过资管计划持有 38,208,3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

本次承接后，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607,026,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2%，其中深圳东阳光实业直接持有 842,894,8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9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也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三、其他相关说明与提示

1、深圳东阳光实业本次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2、深圳东阳光实业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继续关注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2日